

上強震與未知餘震來襲，已多處混擬土龜裂、掉落，鋼筋裸露生鏽殘破不堪。

三、本席以為，安平二期國宅為內政部營建署所興建，行政院絕對是責無旁貸。早年購住戶大都是低收經濟弱勢，都更重建期間必將身處貸款與租金壓力之下。政府必須為居民的居住安全與都更中居民的租屋、安置負起責任，相關費用不能交給地方政府來承擔，應由政府負擔興建期間的全額租金補償。

四、爰此，本席建請行政院應立即以一坪換一坪、一戶換一戶的作法及住戶零出資的目標，專案方式成立防災型都更計畫優先處理。

提案人：林俊憲 黃國書  
連署人：鄭運鵬 Kolas Yotaka 洪宗熠 吳秉叡  
趙天麟 王榮璋 羅致政 李俊佖 陳明文  
葉宜津 蘇震清 徐國勇 段宜康 陳曼麗  
張廖萬堅 蔡培慧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七案，請提案人張廖委員萬堅說明提案旨趣。

張廖委員萬堅：（13 時 57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16 人，鑒於動漫產業屬於新興文化創意產業之一環，其所創造的延伸產值無可限量，以韓國經驗為例，早在 2012 年期漫畫營收已經高達 375 億臺幣，主要歸功於韓國中央政府的支持。是以，唯有賴政府當局和國家力量支持，為動漫業建構良好的產業環境，始能為動漫業提供孕育與成長空間。目前臺中軟體園區有大里文創聚落、臺中數位圖書館與高等研究園區等適合發展動漫產業的健全環境。爰此要求行政院儘速提出發展動漫產業發展計畫及促成臺中設置國家漫畫及動畫博物館園區。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七案：

本院委員張廖萬堅等 16 人，鑒於動漫產業屬於新興文化創意產業之一環，其所創造的延伸產值無可限量，以韓國經驗為例，早在 2012 年期漫畫營收已經高達 375 億臺幣，主要歸功於韓國中央政府的支持。是以，唯有賴政府當局和國家力量支持，為動漫業建構良好的產業環境，始能為動漫業提供孕育與成長空間。目前臺中軟體園區有大里文創聚落、臺中數位圖書館與高等研究園區等適合發展動漫產業的健全環境。爰此要求行政院儘速提出發展動漫產業發展計畫及促成臺中設置國家漫畫及動畫博物館園區。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動漫產業屬新興產業的一環，且動漫產業是以「創意」為核心，以動畫、漫畫為表現形式，其延伸之產業所帶來的經濟利益可觀，以鄰近韓國為例，早在 2012 年期漫畫營收已經高達 375 億臺幣，主要歸功於韓國中央政府的支持。

二、動漫產業發展的首要因素是產業環境，良好產業環境的建構，主要依賴政府力量和國家政策的支持，為動漫產業提供孕育成長的空間，協助其永續發展及提高市場競爭力是政府的當

務之急。因此，政府為新興的動漫產業搭建產業人才育成、交流與互動的平臺是當前刻不容緩的重要任務。

三、鑒於目前臺中軟體園區有大里文創聚落、臺中數位圖書館與高等研究園區等適合發展動漫產業的健全環境。爰此要求行政院儘速提出發展動漫產業發展計畫及促成臺中設置國家漫畫及動畫博物館園區。

提案人：張廖萬堅

連署人：吳焜裕 黃國書 余宛如 趙天麟 蘇震清

陳其邁 徐國勇 洪宗熠 林淑芬 蔡培慧

陳明文 林俊憲 葉宜津 羅致政 Kolas Yotaka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八案，請提案人賴委員士葆說明提案旨趣。

賴委員士葆：（13 時 57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與李委員彥秀等 19 人，針對台北市部分行政區分局目前研擬合併，派出所也予以裁撤，惟該政策未經與各區警分局及市民充分溝通與討論而貿然實施，恐引發爭議與民怨。有鑑於此，為維持地方秩序，爰提案要求警政署儘速研議台北市行政區分局合併與派出所裁撤之適法性，且該案須經法定審議程序或交付人民公投為決策準據，於完成此程序前，不得逕自實施此案，以符程序正義，並降低民怨。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八案：

本院委員賴士葆、李彥秀等 19 人，針對台北市部分行政區分局目前研擬合併，派出所也予以裁撤，惟該政策未經與各區警分局及市民充分溝通與討論而貿然實施，恐引發爭議與民怨。有鑑於此，為維持地方秩序，爰提案要求警政署儘速研議台北市行政區分局合併與派出所裁撤之適法性，且該案須經法定審議程序或交付人民公投為決策準據，於完成此程序前，不得逕自實施此案，以符程序正義，並降低民怨。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賴士葆 李彥秀

連署人：孔文吉 廖國棟 鄭天財 王育敏 黃昭順

簡東明 曾銘宗 江啟臣 徐志榮 呂玉玲

徐榛蔚 許毓仁 蔣萬安 林為洲 林德福

張麗善 林麗蟬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九案，請提案人黃委員偉哲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黃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十案，請提案人江委員啟臣說明提案旨趣。

江委員啟臣：（14 時 00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13 人，有鑑於勞工公假制度未臻完備，時發生勞工欲申請公假但不被准許之情事，更有勞工受職場性騷擾，提告後雇主不願給予公假出